

助力群众打开“安居乐业门”

——省会栾城警方积极保障民生、为无户口人员落实身份工作侧记

□ 河北法制报记者 鲍娜军
通讯员 龚贺

“感谢警察同志,不但帮我找到家人,也帮我找回了身份!”今年7月1日,在石家庄市栾城区公安局城区分局的户籍室里,一位大姐将一面大红锦旗送到了户籍民警手中,并连声感谢。

这组镜头,是该局在“一标三实”工作中结合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为始终未到公安机关落实身份的无户口人员“解难题、办实事”,为他们打开“安居乐业大门”,有效提升群众满意度的一个真实写照。

**20年流浪女拿到
了户口本**

在栾城区公安局柳林屯派出所采访时,记者见到了户籍民警王锦。王锦这段时间有点忙,她协助人口普查小组,跑遍辖区23个行政村,摸底46000多人。

她告诉记者,有一天她在摸底中碰上了正在发愁的刘老汉。原来,2000年的冬天,刘老汉在村里大庙附近发现了一个衣衫褴褛、户籍不详的残疾女子。刘老汉收留了她,并为她取名刘淑芬。现在,刘老汉83岁,刘淑芬62岁,两人生活了20年,但无子女。

昌黎警方

深入“两客一危”企业开展安全检查

为进一步加强“两客一危”重点车辆管理工作,近日,昌黎县公安局政委王复生、副局长孟庆夫在交警大队大队长巢冠虎及相关人员陪同下,到某客运公司和某运输公司督导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王复生一行认真检查了客运公司交通安全隐患例会、驾驶人安全教育培训会开展情况以及车辆动态监控平台使用情况,详细了解了运输公司危化品运输车辆运输介质的化学性质和应急救援情况,并实地查看了车辆灭火器等安全设施的安全状况。

李建伟 魏艳梅

蠡县交警

为外卖骑手开展“一盔一带”安全教育

为深入推进“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全面提升外卖骑手的交通安全意识,近日,蠡县交警大队宣传民警走进辖区外卖公司,开展“一盔一带”宣传教育活动。

民警针对骑手普遍存在的不戴安全头盔、边打电话边骑车、逆向行驶、随意变更车道、闯红灯等违法行为,通过视频资料剖析摩托车、电动车典型交通事故案例,讲解了遵守交通法规、正确佩戴安全头盔的重要性,并要求外卖企业加强内部管理,重视安全教育,形成警企联动,全面规范外卖骑手安全驾驶的长效机制。

刘锡峰 霍群丽

霸州交警联合检查保障重点企业运输安全

近日,霸州市公安交警大队与市应急管理局、市交通局组成联合检查组,先后深入辖区多家重点企业,开展了安全生产检查。

检查组约谈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向他们通报近期各地发生的重大事故案例,传达政府部门关于开展安全生产的有关要求,动员教育其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的理念,切实抓好安全主体责任和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的落实,确保事故安全隐患全面消除。

滑连民

中国人保财险秦皇岛青龙支公司

“精准防贫保险”确保群众脱贫不返贫

日前,中国人保财险秦皇岛青龙支公司与青龙满族自治县扶贫开发办签订青龙精准防贫保险合作协议,为全县6万名贫困群众提供保险保障。

今年以来,青龙支公司把防贫保险作为首要任务来抓,高度重视,切实落实工作责任。青龙扶贫开发办充分肯定了人保财险青龙支公司多年来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全力保障社会民生所做的工作。青龙支公司负责人表示,将进一步提升服务品质,勇担社会责任,努力打造覆盖更加全面的风险保障体系,全方位助推当地经济发展。

张忠义

这个网约车司机胆儿太大 喝完酒还“接活儿”终被抓

河北法制报讯 (任交宣)随着社会发展和出行方式的多元化,网约车给广大群众带来了极大的出行便利。然而,您在乘坐网约车时关注过司机的驾驶行为是否合法吗?恐怕绝大多数人的回答都是否定的。这不,前不久邢台市交警就查获了一起酒驾违法行为,违法人竟然是一位网约车司机。

7月4日凌晨零时许,邢台市任泽区公安交警大队城区中队民警开展巡逻管控,在行驶至建设路与游雅街交叉口时,一辆白色轿车见到警车后突然开到便道上熄火,这一反常举动引起民警注意。随后,民警上前查看情况,并使用酒精快速排

查仪对驾驶人进行快速检测,发现该驾驶人存在酒后驾驶嫌疑。民警将该驾驶人带回大队作进一步检测。经检测,该驾驶人体内酒精含量为60mg/100ml,远远超过20mg/100ml的限值。

通过进一步了解得知,该名驾驶人竟然是一名网约车司机,在民警查处时他的手机上还显示刚刚接了订单,准备去接乘客。在被带回大队调查后,乘客还在打电话询问驾驶人到哪了。

大队民警对其进行严肃批评教育,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该驾驶人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处以驾驶证记12分、暂扣6个月、罚款10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丰南暖心辅警护送迷路老人回家

河北法制报讯 (甘广荃 董磊)6月29日,唐山市丰南交警大队辅警执勤归来途中,发现一名迷路的老人,暖心的辅警将其安全护送回家。

当天上午8时许,丰南交警大队两名辅警赵桑、孙荣森执勤归来途中,发现一位老人独自在路边徘徊,疑似迷路。两位辅警发现这一情况后,立即上前将老人带至安全地带休息。经询问得知,老人早起外出遛弯后找不到回家的路。老人只记得

家住某小区,由于没有带手机,也无法联系家人。两位辅警立即将老人扶上警车,并一路护送老人来到该小区。最后,在小区居民的帮助下,老人最终找到了自己的家,两名辅警才默默离开。

7月2日上午,老人的家属通过当时两名辅警的口音,经过多方打听,最终来到交警大队,找到了没有留下名字的两位辅警,并送来了一面锦旗,表达对两位热心辅警的感谢。

沧州市新华区检方

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

近日,沧州市新华区人民检察院在辖区开展了以“守护钱袋子·护好幸福家”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

检察官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悬挂横幅、以案说

法等多种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非法集资的类型、常见形式、危害等,提高群众的自我防范意识。检察干警还耐心解答了群众的咨询。

赵婷婷

武邑交警三措施助力“地摊经济”发展

武邑县交警大队采取三项举措,全面助力“地摊经济”发展,营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该大队精细化部署,采取定时限行、单行线封闭等措施,切实保障“地摊”“夜市”集中路段交通秩序平

稳,道路通行顺畅;精确化施策,安排专门警力负责指挥交通,并为经营者和顾客就近停车提供便利服务;精

准化打击,设置重点整治工作专班,强化违法查处,着力增强经营者、消费者的安

全感。牛敏 刘梦蕊



每年秦皇岛进入旅游旺季后,天南海北的游客纷至沓来避暑游玩。省公安厅海防管理总队秦皇岛支队坚持将游客安全摆在首位,连续多年组织一线民警深入各大景区、浴场、游乐场,开展防溺水、防雷击、防中暑等安全宣传,向大家普及遇险急救常识和方法,进一步提升游客、工作人员安全和自救意识,受到了广大群众的一致认可。图为7月6日,该支队赤洋口海防派出所民警向景区工作人员和游客讲解急救措施。
薛源 王星博 摄

过路司机突发病 盐山交警急救助

河北法制报讯 (孟令伟)“多亏了两位交警及时出手相助,否则后果不堪设想!”7月3日,盐山县的两名交警在沧乐线盐山韩集路段执勤时,成功救助了一名突然发病的过路司机,并助其转危为安。

当天下午5时许,盐山县交警大队民警孙健、刘鹤闯在沧乐线盐山韩集路段执勤时,一名突然发病的过路司机倒在了路面。孙健、刘鹤闯立即上前,将该司机扶到一边,并拨打120急救电话。孙健、刘鹤闯一边安抚司机,一边向过往行人呼喊:“有人晕倒了,快点打120啊!”

抢救,这名司机苏醒过来。

据其讲,自己患有重度缺钾症,一旦发病就会四肢无力,头晕头痛,有时甚至会休克。这次是他一个人驾车出差,举目无亲,正当自己感到绝望时,两位交警及时伸出了援手,否则后果不堪设想。他当即向两位好民警表达了深深谢意。

此次考试,旨在以考促学、以考促记、学用结合,在全院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调动广大干警的学习主动性、积极性,不断提升干警的理论素养和业务能力。

张淑玉

涉县检方以考促学提升干警素质

6月23日,涉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全体干警进行了2020年上半年检察业务知识考试。

据悉,此次考试采取闭卷的形式进行,全方位检验干警理论和业务知识的掌握程度

度。此次考试,旨在以考促学、以考促记、学用结合,在全院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调动广大干警的学习主动性、积极性,不断提升干警的理论素养和业务能力。

张淑玉

法院“巧执行”确保170名孩子有学可上

张家口中院通过善意执行成功执结一起拖欠工程款纠纷案

讯员 潘守成)7月6日,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成功执结一起涉及双方当事人、案外人三方执行主体,涉及170个幼儿家庭的“幼儿园腾房”案件。案件的圆满执行确保了170名孩子能够正常就学,也赢得了双方当事人、幼儿园承包人及众多学生家长的赞扬。

这起案件要从13年前说起。2007年8月,张家口市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赤城县某村委会签订了联合建设住宅小区的协议,并连带建设

了一座幼儿园所使用的五层楼房。工程完工后,该村村委会一直欠付房地产公司工程款。2016年4月,房地产公司对村委会提起诉讼,要求给付所欠工程款及相关利息;2017年7月,法院作出判决,判令村委会给付房地产公司工程款580多万元及利息;2019年3月,房地产公司在被告诉没有履行判决确定的给付义务的情况下,向张家口中院申请立案执行。

2019年底,本案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依法查封了被执行人

部分财产,其中包括这栋幼儿园使用的五层楼房。然而,该楼房虽属于村委会所有,但已经开始办幼儿园数年、招收适龄儿童170余名,且周边数公里范围内仅此一家幼儿园。执行人员在执行过程中,看到也听到了170名孩子家长无助的眼神、恳切的请求。

针对这一涉及众多第三方主体利益的执行案件,执行法官深感责任重大,如果强行拍卖、强制腾房,只能实现法律效果而实现不了社会效益。于是,执行法官在执行过程中,积

极主动协调当地有关部门,争取法院在对查封财产继续拍卖的前提下,由幼儿园承包人或租赁人对拍卖楼房买受,或与拍卖后新的所有权人继续签订租赁协议。执行法官的这一建议,得到了当地领导和有关部门的支持与配合。今年7月6日,三方涉案主体在法官们的主持下,圆满达成协议,由原幼儿园承包人继续对涉案房屋进行租赁,保证了170名入园儿童能够继续就读,从而解决了这一“幼儿园腾房”案件,实现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和谐统一。